



## CONTACT US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海润路2号

 0898-88225704



官方网站



微信公众号



# SANYA AGRICULTURAL INDUSTRY INVESTMENT GUIDE

## 三亚农业产业投资指南

三亚市农业农村局





CONTENTS

1 资源禀赋篇  
P01~P04

2 政策利好篇  
P05~P26

3 招商项目篇  
P27~P35

《云雾缭绕青法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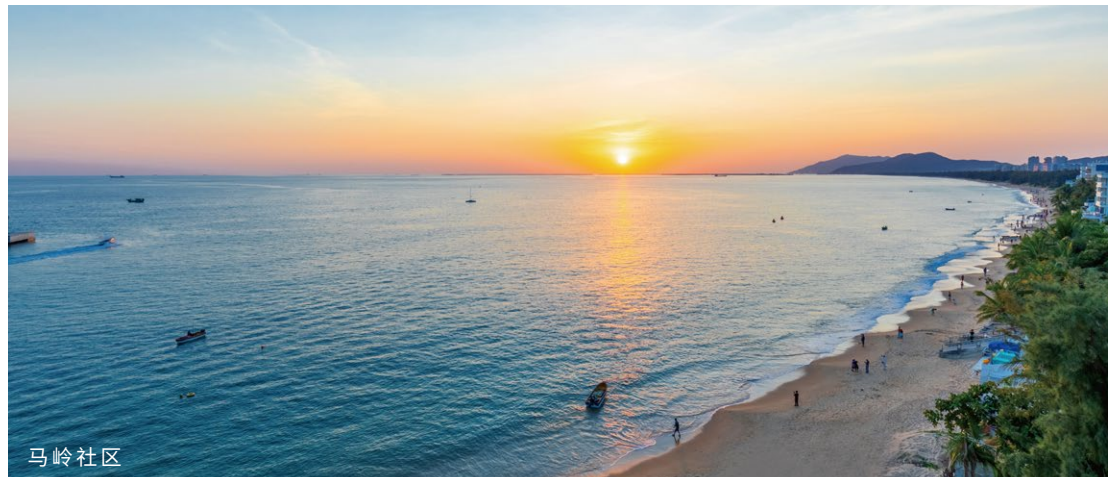




# 资源禀赋篇

三亚湾凤凰岛

三亚地处北纬18度，位于海南岛的最南端，属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区，是中国唯一的热带滨海旅游城市，又被誉为“东方夏威夷”。是海南省南部的中心城市和交通枢纽，也是中国东南沿海对外开放黄金海岸线上最南端的对外贸易重要口岸之一。



马岭社区

## 热带水果基地

三亚种植水果品种繁多，有芒果、莲雾、甜瓜、龙眼、百香果、红毛丹、杨桃等等。其中，芒果种植面积37.4万亩。近年引进种植榴莲、燕窝果等新奇特优热带水果逾1.3万亩，热带果树种质资源圃引种马六甲红花莲雾、冰淇淋榴莲蜜、蛋黄果、西非荔枝果、妮娜皇后葡萄、非洲犀牛蕉、香草冰激凌豆等世界同纬度热带果树品种超260种。



南鹿一号”莲雾



罗蓬芒果



育才榴莲种植



## 瓜菜生产基地

三亚素有“天然大温室”之称，是我国最重要的冬种蔬菜生产基地，是全国人民冬季的“菜篮子基地”，年种植冬季瓜菜16万亩，主要种植品种有豇豆、冬瓜、茄子、青瓜、辣椒、丝瓜、黄秋葵等。常年蔬菜基地1.5万亩，主要种植品种有小白菜、菜心、空心菜、地瓜叶等。



茄子采摘



瓜菜丰收

## 南繁育种基地



“南繁硅谷”育良种

三亚有着典型的热带气候资源优势，是我国农作物种子的重要南繁基地，每年有6000多名科研人员来三亚从事南繁工作。通过南繁加代育种可以将品种育种周期缩短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三亚市在地块平整连片、地力条件较好的永久基本农田中划定10万亩面积的南繁科研育种保护区，核心区面积2.8万亩。建成南繁高标准农田9.76万亩，基本实现南繁保护区高标准农田全覆盖。

## 海洋渔业基地

三亚市管辖海域面积3226平方公里，境内海岸线长264.42公里，目前三亚渔业拥有各类捕捞渔船734艘，2023年水产品总产量（海洋捕捞、海水养殖、淡水养殖）4.23万吨，产值约23.85亿元。建有海南最大的崖州中心渔港，年均卸渔量10万吨。休闲渔业正在三亚蓬勃兴起，在休闲渔船建造、海上综合渔旅平台建设、深远海产业发展、海洋牧场建设等方面成效显著。

西岛西侧海域金鲳鱼网箱群



# 政策利好篇



资源保障

产业发展

企业经营

金融保障

人才引进



扫码了解政策详情

鸟瞰后海村





天涯区拉丁村

## 资源保障类

### 关于加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用海要素保障促进乡村振兴的若干措施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2022年10月26日)起施行。

- 1.国土空间规划安排不少于10%的建设用地规模,用于保障包括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在内的农村产业发展用地需要。
- 2.通过整治产生的建设用地节余指标,在保障项目所在村公共服务设施和村民居住用地需求的前提下,可就地用于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也可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村村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垦地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渠道进行指标有偿流转。
- 3.全市每年安排不少于5%的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形成的“增存挂钩”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用于保障农村产业用地。

## 资源保障类

### 乡村产业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库入库管理方案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2023年3月8日)起实施,试行期3年。

- 1.对纳入三亚市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库的项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关于加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用海要素保障促进乡村振兴的若干措施》(三自然资〔2022〕114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根据项目评分依次优先落实用地保障。
- 2.对纳入三亚市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库的项目,拟选址所在村(居)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有关单位要建立项目服务绿色高效通道,为项目投资审批、供地、报建等事项提供一站式服务。

## 资源保障类

### 三亚市闲置农房利用管理暂行办法

#### 主要内容

自2024年4月12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7年4月11日。

- 1.本办法所称利用,是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自主经营或者通过出租、入股或者其他方式流转闲置农房使用权,开发利用闲置农房的行为。
- 2.鼓励通过海南(三亚)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利用闲置农房,并办理《流转交易鉴证书》,可以作为办理农村产权登记或者变更和交易主体申报项目、担保抵押等业务的依据。





休渔期间渔船

### 产业发展类

## 海南省农业发展相关奖补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1.农产品加工业发展项目方面，我省按项目年度实际投资规模的20%给予一次性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奖补。
- 2.共享农庄项目方面，我省对省级共享农庄认定或任意一次监测合格的当年及上一年实际投资额合计超过1000万元(含)的，按照实际投资总额的10%进行一次性奖补，金额不超过500万元。
- 3.省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方面，每个获批创建的省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奖补1000万元。
- 4.省级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产业园项目方面，全省每年创建不超过4家省级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产业园，每个获批创建省级产业园的市县奖励1000万元。



草棚村风光

### 产业发展类

## 三亚市热带优异果蔬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年)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1.首引奖励  
扶持内容：单品种累计引进存活种苗数量达100株以上，给予苗株购买价格的20%补贴。  
扶持对象：购买种苗的农业经营主体。
- 2.首育奖励  
扶持内容：单个品种10万元。  
扶持对象：南繁单位及育种科研院所，开展育种研发的企业或个人。
- 3.首种奖励  
补贴标准：对推广企业补贴苗款30%，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种植户等补贴苗款50%，每亩苗木(多年生水果)最高补贴不超过3000元，每亩蔬菜最高补贴不超过500元。单个中报主体最高不超过30万元。  
扶持对象：种植“首引”或“首育”作物的农业经营主体或个人。
- 4.首推奖励  
扶持内容：对国内首次实现规模挂果(采收)销售的热带特色果蔬给予该果蔬50%物流运费补贴；按收获面积每亩给予最高3000元(多年生水果)或每亩500元(蔬菜)产业奖励扶持，单个申报主体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扶持对象：农业经营主体。





渔网箱

## 产业发展类

### 三亚市休闲渔业项目奖补管理办法（试行）

#### 主要内容

自2023年9月3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6年9月2日。

1. 对于获得市休闲渔业主管部门认定的休闲渔业示范基地，根据评分定级情况，一次性给予50-100万元奖励。
2. 对于获得市休闲渔业主管部门认定的海钓赛事基地，根据评分定级情况，一次性给予50-100万元奖励。
3. 对于获得市休闲渔业主管部门认定的美丽渔村，根据评分定级情况，一次性给予50-200万元奖励。
4. 钢质休闲渔船船长12-18米，每艘补助20万元；船长18-24米，每艘补助40万元；船长24-30米，每艘补助80万元；船长30米以上，每艘补助120万元。

## 产业发展类

### 关于支持南繁种业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申报指南

#### 主要内容

自2021年10月23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 支持种业研发服务能力提升，对提供服务的企业按实际固定资产投资中非财政性资金部分的20%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2. 支持育制种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对提供服务的企业按实际固定资产投资中非财政性资金部分的20%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3. 支持国际种业推广与服务。支持企业在国际市场开展种业推广与服务，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品种且上一年度在国外销售总额达到1000万元、5000万元、1亿元及以上的企业，分别给予15万元、50万元、100万元一次性奖励。
4. 支持种业配套企业研发创新，对企业按照其上一年度研发投入总额增量的10%给予补贴，每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南繁硅谷”育良种



## 产业发展类

### 三亚市2024年扶持畜牧业(畜禽)发展项目财政补贴实施方案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4年12月1日。

1. 生猪出栏。需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合格,作为肉猪进入定点屠宰厂,以牧运通系统检疫合格情况为准,按设计出栏能力的40%以上部分给予补贴,实际出栏低于设计出栏40%的养殖场(户)不予补贴。
2. 购买禽苗。单批购买禽苗数量达500羽(含)以上,鸡苗30日龄以上,鹅苗5日龄以上,以现场核实数量为准,其中鸡苗按照6元/羽、鹅苗按照10元/羽标准给予补贴。
3. 购买种猪。购买后备或能繁母猪数量达30头(含)以上,以现场核实验收数量为准,按照1000元/头标准给予补贴;购买良种公猪按照2000元/头标准给予补贴。

## 产业发展类

### 三亚市2023-2024年冬春季瓜菜种植补贴工作方案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2023年12月29日)起施行。

1. 补贴对象:在我市辖区内种植冬春季瓜菜的种植户(含非本市户籍的外来种植户)、合作社、涉农企业。
2. 补贴标准:冬春季瓜菜种植第一茬按200元/亩给予补贴,第二茬按300元/亩给予补贴。

## 产业发展类

### 海南省支持现代生物医药产业做大做强奖补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5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 鼓励企业参与国家带量采购,对参加国家药械集中带量采购中标品种,按照以中标单价完成实际销售额的3%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
2. 鼓励企业进行国际认证,对获得国际权威认证的药品和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及以上)生产企业,每通过一次认证给予200万元奖励。
3. 鼓励省内外企业依法兼并重组本省生物医药企业,就地盘活资产、发展壮大,对企业开展兼并重组新增银行贷款(指用于兼并重组产生的贷款)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0%贴息,给予最高500万元补贴,连续贴息2年。

## 产业发展类

### 海南省生物医药产业研发券管理办法(修订)

#### 主要内容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 对药品单个品种年销售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首次突破5亿元的再给予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2. 对医疗器械单个品种年销售收入首次突破500万元、2000万元、5000万元、1亿元的,分别给予50万元、100万元、150万元、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育才生态养猪场



## 产业发展类

### 三亚市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办法

#### 主要内容

自2023年7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8年7月20日。

1. 获评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的，奖励100万元；获评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省级旅游休闲街区的、获得省级评定的旅游小镇的，奖励50万元。
2. 获评A级旅游景区且获授牌的，A级旅游景区按照5A、4A、3A旅游景区，分别奖励300万元、200万元和100万元。
3. 获评五椰级、四椰级和三椰级乡村旅游点（区）的，分别奖励30万元、25万元和20万元。
4. 获评“金宿级”“银宿级”的民宿经营企业分别奖励50万元和30万元。
5. 获评三亚市“旅游+农业”“旅游+体育”等产业融合示范企业的，奖励20万元。
6. 获评全国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的，奖励20万元；获评省级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的，奖励15万元；获评市级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的，奖励10万元。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获批国家级研发设计平台资助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对企业单位获批牵头建设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工业设计中心、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按获批准的上一年度科研基础设施建设和科研经费投入总和的50%，给予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科研经费补助。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专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奖励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 符合条件的平台，新建（扩建）补贴按新建（扩建）软硬件投资额500万元（含）以上的，按照投资额的30%给予最高500万元补贴。
2. 对平台为企事业（与其无投资关系）提供服务的，年度服务金额达300万元以上，按照年度服务金额的5%给予最高500万元奖励。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5月12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

- 1.支持具有行业引领和技术创新的首台套装备研发制造及产业化应用项目立项,在项目验收通过后给予奖励,按照项目总投资的30%给予奖励,奖励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
- 2.对量产扩能阶段的厂房和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使用的银行贷款,按照项目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使用的银行贷款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0%给予贴息,补贴总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在项目验收通过后给予补贴。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支持工业企业扩大投资和技改提质奖补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5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1.对先进制造业、油气开采(指纳入《海南省高新技术产业统计分类目录(试行)》的制造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项目年度固定资产投资2000万元以上(投资数据以纳入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数据为准,下同)的企业,按照其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额的5%给予最高2000万元奖励。
- 2.对符合智能化升级、集群化发展、服务化延伸、绿色化转型、安全化管控等支持方向,技术升级改造投资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按照设备投资额的10%给予最高1000万元补贴。对企业通过融资租赁引进设备进行技术改造的,按照一年期融资租赁费50%给予最高1000万元技改补贴。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工业企业小升规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5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1.对首次升规纳入海南省统计的工业企业,给予企业管理团队10万元奖励;
- 2.对首次升规纳统后三年内不降规的,再给予企业管理团队10万元奖励。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激励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工业和信息产业)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5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一、先进制造业及油气开采企业

- 1.对申报年度产值首次突破30亿元的先进制造业及油气开采企业,给予300万元一次性奖励;
- 2.对申报年度产值首次突破50亿元的先进制造业及油气开采企业,给予500万元一次性奖励。

#### 二、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

- 1.对申报年度营业收入首次突破5亿元的实质性运营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
- 2.对申报年度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0亿元的实质性运营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给予150万元一次性奖励。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优质企业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5月2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对2021年以来,首次获得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的我省企业给予一次性100万元奖励;对首次获得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的我省企业给予一次性500万元奖励。

## 企业经营类

### 海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增量奖励细则

#### 主要内容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高新技术企业“精英行动”奖励标准,按照实际研发投入超过销售收入3%部分的15%对“种子企业”“瞪羚企业”“领军企业”分别给予最高300万元、500万元、1000万元的补贴。

## 企业经营类

### 三亚市招商引资机构奖励办法(2023年修订稿)

#### 主要内容

自2024年2月1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 1.符合固定资产投资奖励条件的项目,给予奖励对象固定资产投资额2‰的招商奖励。
- 2.符合实缴注册资本奖励条件的项目,给予奖励对象实缴注册资本2‰的招商奖励。
- 3.符合营业收入奖励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的营业收入、就业带动等贡献予以评分,根据得分情况,给予奖励对象该会计年度项目对三亚市综合贡献不高于10%的招商奖励,综合贡献的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 4.符合实际利用外资奖励的项目,给予奖励对象5万元的招商奖励。



## 企业经营类

### 三亚市促进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

#### 主要内容

自2024年2月10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 产业用房补贴:

1.租房补贴。总部企业承租用于其研发、生产、经营的物业,自认定当年起按照实付租金金额(不含物业费、水电费等)的50%给予租房补贴。年度租房补贴最高不超过150万元。

2.购房补贴。总部企业购置用于其研发、生产、经营的物业,按照经备案的购房合同金额的8%给予购房补贴。购房补贴累计最高不超过750万元,自认定当年起分五年拨付,每年拨付20%。总部企业应当承诺获得购房补贴的资产在10年内交易的,须退回所享受的奖励资金。



## 企业经营类

### 三亚市促进首发首秀首店经济发展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3年9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对首发活动产生的场租和展场搭建等实际费用50万元以上、对首秀活动产生的场租和展场搭建等实际费用100万元以上的,按照实际费用的50%,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奖励。

2.支持国内外知名品牌新开设亚洲首店、中国首店、华南首店、海南首店、旗舰店,对该首店(旗舰店)装修支出等实际投资总额100万元以上的,按照实际投资总额的30%,分别给予最高不超过300万元、200万元、15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的设立奖励。

## 企业经营类

### 三亚市企业小升规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2年12月8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对首次纳入国家统计局统计一套表联网直报平台(非转专业)的规模以上企业(不含工业企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和带项目入库纳统的非房地产企业),一次性给予20万元奖励。

2.工业企业在海南省工业企业小升规奖励的基础上一次性给予10万元奖励。



## 金融保障类

### 三亚市农业(林业)龙头企业贷款财政贴息扶持资金管理办法

#### 主要内容

自2023年12月25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4日。

1. 贴息贷款额度: 贴息以企业为单位, 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贴息贷款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 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贴息贷款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含6000万元), 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贴息贷款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元)。
2. 贴息标准: 贷款期限在5年(含)以内的, 按照贷款发放日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50%给予贴息, 贷款实际利率低于贷款发放日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按实际利率的50%贴息; 贷款期限在5年(不含)以上的, 按照贷款发放日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50%给予贴息, 贷款实际利率低于贷款发放日5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按实际利率的50%贴息。

## 金融保障类

### 三亚市创业担保贷款实施细则

#### 主要内容

自2021年7月15日起施行, 有效期三年。

1. 符合条件的个人可申请最高不超过3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合伙创业或组织起来共同创业的, 可根据创业人数适当提高贷款额度, 最高不超过符合条件个人贷款总额度的10%。
2. 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 贷款额度由经办银行根据小微企业实际招用符合条件的人数确定, 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 金融保障类

### 三亚市政银保合作试点方案(2023年修订)

#### 主要内容

自2023年6月1日起施行。

1. 500万元(含)以下的担保贷款, 由担保机构提供增信, 银行机构发放贷款时不得要求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主)提供抵(质)押, 不得引入保险机构提供增信措施; 100万元(含)以下的信用贷款和类信用贷款, 不得引入保险机构、担保机构提供征信措施。
2. 专项资金提供担保费补贴, 期限最长一年(贷款期限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期限予以补贴); 标准补贴费率为年化担保费率2%; 担保费不足部分由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主)自行承担。

## 金融保障类

### 三亚市推进金融业发展若干扶持奖励措施

#### 主要内容

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1. 对经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各类集团型法人金融机构, 按实缴资本的一定比率给予一次性入驻奖励, 最高可达到5000万元。
2. 对金融机构总部直接或间接持股且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金融科技公司, 按实缴资本的不同分别给予100万元至1300万元不等的一次性入驻奖励。
3. 积极引进具有行业优势和实力的机构参与交易场所建设, 对入驻后运营规范的交易场所, 按不同的实缴资本, 分别给予300万元至500万元不等的一次性入驻奖励。





## 人才引进类

###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知识产权类人才引进奖励实施暂行办法

#### 主要内容

自发布之日起(2021年11月4日)起施行,有效期3年。

1. 知识产权类人才在科技城范围内购买安居型商品房可享受40万元安家保障,分4年等额发放,每工作满一年发放一次,并要求知识产权类人才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服务不低于5年,否则需全额退回安家保障。
2. 具有正高级职称,给予奖励5000元/月;具有副高级职称或取得博士学位,给予奖励3000元/月;具有中级职称或取得硕士学位,给予奖励1500元/月;具有初级职称或取得学士学位,给予奖励1000元/月。
3. 知识产权年度成果奖励由用人单位向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申请知识产权年度成果奖励,申报该项奖励需提供当年申请知识产权类人才引进奖励的知识产权类人才年度成果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当年年度述职报告、个人当年年度考评等级证明等材料),可以给予每人年度一次性奖励4万元。



《村在绿中》林云春

HAINAN



# 招商项目篇



扫码了解招商项目详情

## 三亚海上现代渔业产业园

- 拟投资额:500000万元
- 拟占地面积:19.2平方公里
- 拟选址:三亚市南部“三亚湾农渔业区”范围内(西岛海域)

### 拟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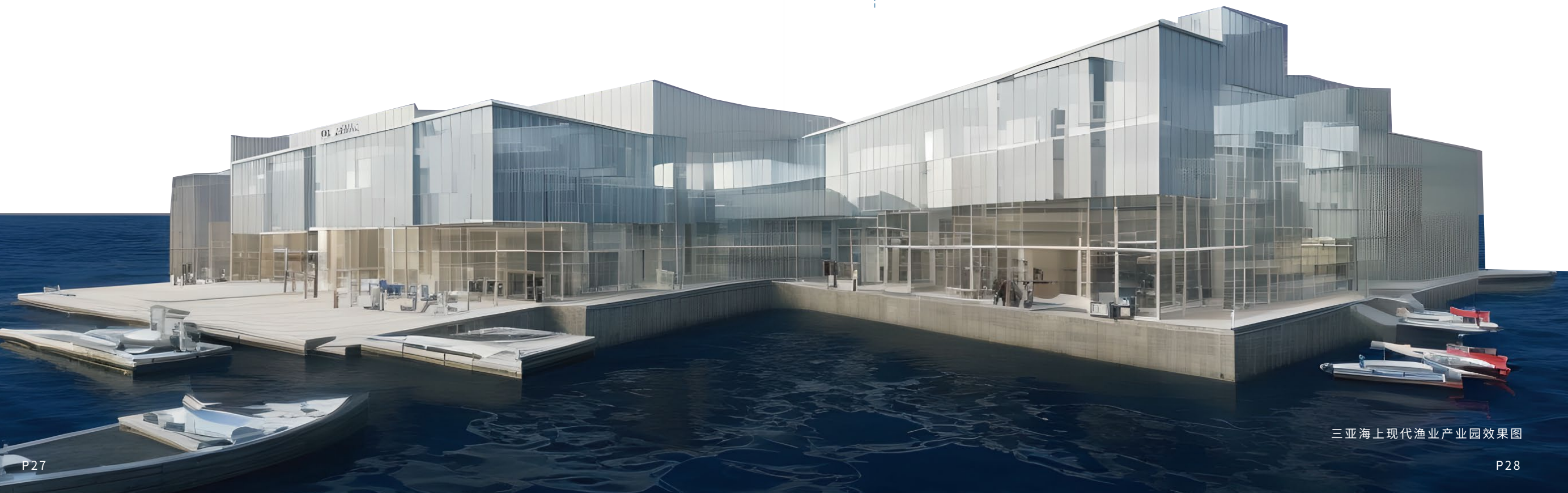
重点建设大型深远海渔旅融合平台1座,围绕渔旅融合平台建设7座桁架类智能养殖平台,外围进一步优化布局新型重力式深水网箱,打造“1+7+N”养殖集群与休闲旅游模式,形成具有独特美学和显著地标影响力的整体布局,构建网箱养殖、亲鱼繁育、休闲渔业、海洋牧场、海上科研基地及渔业陆基配套等多样化产业平台融合发展的现代海上产业园。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三亚市休闲渔业项目奖补管理办法(试行)》(三府规〔2023〕12号)。创建认定一批休闲渔业示范基地,创建一批海钓赛事基地,创建一批美丽渔村,创建一批有影响力的赛事节庆活动,投放一批新型休闲渔船,着力培育本市休闲渔业发展亮点,对符合奖励条件的休闲渔业项目,实行先建后奖,奖补范围包含:

- 1.支持创建休闲渔业示范基地一次性给予50万-100万元奖励;
- 2.支持创建海钓赛事基地一次性给予50万-100万元奖励;
- 3.支持创建有影响力的赛事节庆活动一次性给予30万-100万元奖励;
- 4.支持新建新型休闲渔船,按船长、材质等不同等级标准一次性给予20万-150万元奖励等。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595708916(黄春仁)



三亚海上现代渔业产业园效果图



## 三亚民生综合服务中心

- 拟投资额:165000万元
- 拟占地面积:1327亩
- 拟选址:三亚市天涯区荔枝岭南新农场片区内

### 拟建设内容:

构建数字化的应急储备、民生保障、物流加工、科创会展四大核心版块,形成九大分区,涵盖十三大功能,承担省/市应急物资储备、民生保障“菜篮子”工程、中央厨房、预制菜加工、跨境电商及进口产品查验通关管理、供应链金融等功能。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2018年12月21日,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了《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根据《规划》,海口、三亚、洋浦经济开发区均被列为国家物流枢纽布局承载城市。

#### 1. 选址优势

项目位于中心城区北部腹地,紧邻三亚主城区天涯区,距离机场6km,火车站7km,距离市中心15分钟车程;南侧紧邻绕城高速,区域有城市主干路直接与交通网络相连接,伴随互通立交与绕城高速、凤凰连接线、三亚连接线连通过,区域交通条件优势将更加明显。

#### 2. 自然资源优势

三亚地处海南省最南端,享有“东方夏威夷”美称。农产品种类丰富,以热带水果,海鲜产品为代表。大陆地区对海南省的瓜果和新鲜蔬菜的冷链物流需求逐年增加,越来越多的企业和消费者也因此开始更加关注海南省的冷链食品物流。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热线:0898-88711040 15510681730(胡世欣 投资副经理)



## 三亚深海渔业精深加工生产基地

- 拟投资额:250000万元
- 拟占地面积:54.45亩
- 拟选址:三亚崖州中心渔港A冷库

### 拟建设内容:

三亚崖州中心渔港自2016年开港运营以来,已建成生产性配套设施,有丝路之塔、双联制冰楼、冷库、渔民综合卸鱼棚、路上加油站、渔港综合楼、渔民洗浴用房、消防站、派出所、垃圾中转站、保障房等完备的基础设施。中心渔港港区新建成的万吨冷链仓储交易平台已投入使用,渔获直接进入交易区,打破了过去渔民靠港以后在码头上交易的习惯;解决了三亚市冷库规模相对较小导致严重影响海产品、肉类和蔬菜水果品质的问题。加工车间及冷库的建立可对海产品、畜牧产品及果蔬产品进行速冻及冷藏,补齐农产品流通过程冷链物流设施短板,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打造国际化的热带农产品加工、畜禽深加工、储藏、冷链物流和交易中心。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三亚崖州中心渔港是三亚市渔获卸货靠岸唯一的港口,已发展成为海南鱼货交易贸易量最大的交易市场,年卸鱼量平均10万吨。交通便利,位于高速出入口附近,距崖州动车站车程只需5分钟,距南山码头只需15分钟,距三亚凤凰机场只需30分钟,距市区需40分钟车程。配套设施完善,电脑自动化的库温监控措施,农业农村部首批定点渔获物上岸渔港,通过智能冷链,渔业精深加工,打造海南渔业产业聚集区。企业以租赁、投资形式入驻。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崖州湾农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89891799(冯玉勇)





## 国际水产品交易中心

- 拟投资额:120000万元
- 拟占地面积:51亩
- 拟选址:三亚市崖州区崖州中心渔港水产品交易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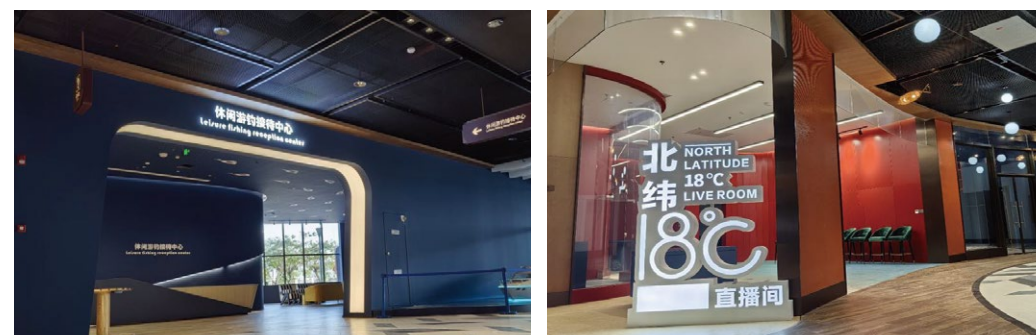
### 拟建设内容:

打造三亚建设环自贸港蓝色产业带核心示范区,为涉海涉渔企业提供一站式产业发展平台,带动深海养殖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产业化发展,促进海洋渔业转型升级,推动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交易中心依托崖州中心渔港,通过“自造IP”作为核心亮点,打造一站式综合购物消费新体验的海洋特色文旅平台。以进口海鲜零售、海洋文化展示为媒介,吸引游客驻足,扩大渔港品牌影响力,带动三亚西部的旅游消费市场,成为三亚旅游消费的新目的地。可通过企业入驻、产业导入、项目运营、项目合作等多种形式开展合作。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崖州湾农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51641133(宋金鑫)



##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采后热带保鲜应用研究实验室

- 拟投资额:11565.34万元
- 拟占地面积:7607平方米
- 拟选址:海南省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中心渔港片区

### 拟建设内容:

项目聚焦热带果蔬和海鲜产品两大研究领域,涵盖了保鲜预冷技术研究,冷链和储藏技术研究,包装材料研究,果蔬生理和微生物理化分析,农副产品再利用综合方案,感官研究及HPP深加工研究等全链条的保鲜技术解决方案研究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实验基地,定制化解决各种不同果蔬的保鲜研究和海产品保鲜研究的难题。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1. 研究包括:保鲜冷藏;理化分析;HPP冷高压保鲜加工。
2. 为客户提供服务:实验基地;定制化保鲜研究方案;配方定制;检疫检测;GAP认证;果汁果泥重视加工生产线。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崖州湾农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89891799(冯玉勇)





## 三亚崖州湾网箱养殖用海项目

- 拟投资额:18000万元
- 拟占地面积:289.3824公顷
- 拟选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中心渔港向外海延伸5海里处

### 拟建设内容:

1. 养殖品种  
根据养殖环境和市场需求,选择养殖的主要品种有卵形鲳鲹、石斑鱼、军曹鱼等。
2. 放养规格  
一般卵形鲳鲹选择体重超过20g(长10cm左右)大规格苗种进行放养;石斑鱼选择体长12cm以上苗种进行放养;军曹鱼以500g(长35cm)以上的苗种放养。
3. 成鱼收获  
当养殖成鱼出箱时,将鱼群聚于网箱一角即可收获。起捕前,应停止投喂1~2天。深海网箱养殖商品鱼,因养殖水质好、病害少,比咸、淡水池塘和传统网箱养殖更接近野生状态,养殖出的商品鱼成色好,市场价格高,经济效益可观。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三亚崖州湾海域海水较浅,海底平坦,水质肥沃,营养丰富,水温适宜,是多种鱼、虾、蟹、贝栖息、洄游、繁殖、索饵的优良场所。项目区域拥有世界一流的海钓资源环境,具有历史悠久的渔业文化资源和日益完善的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同时项目区域也具有高标准、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优势。海洋渔业主管部门非常重视崖州湾深远海南繁育制种及养殖的开发工作,并给予政策上的强力支持,为该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崖州湾农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89891799(冯玉勇)



## 三亚水产苗种南繁生态产业园

- 拟投资额:10000万元
- 拟占地面积:158.40亩
- 拟选址:该项目选址位于三亚市崖州区盐灶村至镇海村一带,225国道与海岸线之间的地块,距离海榆西线仅20米、距海南环线高速1.3公里、距三亚南繁科技城7公里、距崖州中心渔港3公里

### 拟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158.40亩,包括引种隔离区、立体式种鱼车间、工厂化育苗车间、工厂化中间育成车间、外塘种质库和育苗池、水处理设施、配套设施楼、尾水处理等。

#### 项目主要业务模块:

1. 进境动物集中隔离检疫平台,为国内有需求的客户从全球引进优质水产种苗及基因材料等;
2. 出口水产种苗集中检疫平台,将国内优质水产苗种出口给国外养殖企业,输出中国水产行业标准;
3. 参与水产种苗国际贸易,加强水产种苗在监管规则下的全球流通和合作;
4. 搜集和保留核心水产种群,为相关企业和研究单位提供优良的种源素材;
5. 提供增殖放流鱼苗等,助力南海渔场生态的恢复。

### 优惠政策或配套资源:

1. 项目区位优势  
三亚凭借优越的自然条件,生产的水产苗种投入市场的供应时间同比陵水早15天,比广东区域提前约80天,比福建区域提前约100天,在海水鱼方面,年产热带海水鱼苗曾占据国内市场的90%以上,可以做到全年培育水产种苗,并专注于反季节水产种苗培育,满足市场需求,已经成为我国水产种业名副其实的“种子硅谷”,是我国水产种业的资源宝库,在国家水产育种领域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地位。
2. 区位交通优势  
项目距离海榆西线仅20米、距海南环线高速1.3公里、距三亚南繁科技城7公里、距崖州中心渔港3公里、距三亚凤凰机场28公里,区位、交通优势显著。
3. 资源禀赋优势  
崖州区拥有琼南最大的渔港—崖州中心渔港,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心渔港累计迎来进港交易渔船约3.19万艘次,卸鱼量约11.68万吨,日均进港卸鱼渔船约25艘次,日均卸鱼量约92.83吨。高峰时期渔港停靠来自全国各地大小渔船约640艘,日最高卸鱼量达1016吨。

- 拟建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三亚崖州湾农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89891799(冯玉勇)





三亚水产苗种南繁生态产业园效果图

SINCERE INVITATION

诚邀众企